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所处的因素及公司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经慎重决策，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9年11月0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事宜》、《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等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至2019年11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21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志海股份，证券代码：870684）自2019年11月22日（星期五）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02月21日（星期五）。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12月05日、2019年1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2019-029）。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目前在审核中。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工作正有序进行，因该事宜仍应具有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停牌期间，公司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告编号：2020-001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1 月 03 日